

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
葵青區議會大會

致：葵青區議會主席

由：吳劍昇議員

日期：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

議程：有關葵芳區區內環境衛生問題及規管店鋪阻街事宜

內容：

近年來，葵芳圍的環境衛生問題愈趨嚴重，隨處拋棄的垃圾，嚴重影響街道潔淨及市容景觀。在多次直接向食物及衛生局（下稱食衛局）表達有關問題後，食衛局的介入下，食環署雖然密切跟進及加強執法次數，但亦阻止不了環境衛生愈趨惡化問題。

而在 2015 年 9 月 10 日的區議會大會上，亦曾就葵芳區環境衛生問題向各出席的部門反映意見，唯現時仍原地踏步，沒有絲毫改變，反而有關現象不受控制，環境衛生及店鋪阻街等問題仍然影響本區居民。雖然食物環境衛生署多次提供資料表示有跟進問題，但區內環境衛生有惡化跡象，食環署實屬責無旁貸。

問題：

1. 現要求食物及衛生局和食物環境衛生署提供資料：包括最近一年內（即 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）接獲投訴及處理葵芳區店鋪阻街、垃圾堆積的數字。
（以上所有資料請用列表形式詳列）
2. 要求民政事務局/民政事務總署交代，政府在立法規管店鋪阻街後的實際執行情況，以及各相關部門在日常處理店鋪阻街及環境衛生個案時的權責問題。